

广东省航道局文件

粤航道〔2017〕426号

广东省航道局关于梅州市西阳水电站有限公司 西阳水电站船闸运行方案的复函

梅州市西阳水电站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西阳水电站船闸运行方案的航道行政审批申请书及附件资料已收悉。根据航道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经研究，函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单位编制的西阳水电站船闸运行方案。

二、你单位应通过向航道部门申请发布航道通告、在船闸管理范围内张贴等方式向社会公布船闸运行方案，并告知当地水利、交通、海事等有关部门。

三、船闸运行期间，你单位应规范船舶过闸管理，缩短船舶

过闸时间，充分发挥船闸通过能力，加强船闸日常养护和修理，保障船闸正常运行。

四、运行方案有效期 5 年，自批准之日算起。运行方案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内，你单位应重新编制运行方案报航道部门审批。船闸通航事宜有重大调整的，须按规定重新编制运行方案并报批。

附件：西阳水电站船闸运行方案



西阳水电站船闸运行方案

一、基本情况

（一）通航建筑物简介

梅州市西阳水电站位于梅江河中游，地处西阳镇，是梅江干流的梯级电站之一。西阳水电站船闸由梅州市西阳水电站有限公司负责维护管理。

（二）船闸概况

西阳水电站船闸按VII级设计，设计通航 50 吨船舶。闸室尺度为：70×8×1.5 米（长×宽×门槛水深）。船舶标准尺度为：25.5×5.5×1.0 米（长×宽×吃水）。

船闸上游设计最高通航水位 74.00 米（珠基，下同），下游设计最高通航水位 71.30 米。上游设计最低通航水位 70.00 米，下游设计最低通航水位 66.00 米。

二、运行方案

（一）船闸年运行时间

船闸年运行天数为 330 天（不包含因自然灾害和特殊情况停航时间）。船闸年度例行停航检修不超过 35 天，每 5 至 8 年大修，具体停航时间见当年航道通告。

（二）船闸日运行时间

船闸日运行时间为：上午 8:0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30; 晚上 18:30 至 20:00。船闸运行时间内, 每满 2 艘 50 吨船舶起放, 如船舶数量较少, 不足 2 艘, 待闸时间达 2 小时的, 给予放闸通航。如有滞留船舶, 则根据情况适时延长运行时间。

三、运行原则

(一) 统一检修原则

西阳水电站船闸停航检修时, 应结合上下游相关船闸, 尽量在同一时间安排停航, 同时进行维修。

(二) 先到先过原则

过往船舶实行先到先过闸, 以规范船闸的过闸秩序。

(三) 单独放行原则

基于安全的考虑, 对同类危险品船舶、船队等实施单独放行。

(四) 优先过闸原则

对紧急军事运输船、紧急抢险船、救助救灾船等紧急运送物资船舶优先安排过闸。

(五) 限制放行原则

船舶具有下列情况之一者, 不准进入闸室:

1. 船舶不具备适航条件的。
2. 机械设备有故障尚未排除, 影响通航安全的。
3. 严重漏水的。

4. 超载、超长、超宽(货物伸出舷外不得超过 1 米)等其他超过船闸设计限制标准的。

四、运行管理

(一) 船舶过闸必须服从现场调度指挥。

(二) 船舶必须严格遵守各项过闸管理规定,有序过闸。

(三) 过闸船舶不得损坏船闸及航道设施,因船舶各种原因造成船闸设施损坏的,按相关法规处理。

(四) 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开放船闸:

1. 船闸上下游水位高于设计最高通航水位,或者上下游水位低于设计最低通航水位;

2. 遇到极端天气或自然灾害;

3. 船闸发生事故危及通航安全的;

4. 因船闸修理需要停航的,其中船闸岁修停航不超过 35 天,船闸大修停航不超过 2 个月;

5. 因特殊情况,上级部门要求临时停航的。

五、其他

本运行方案自批准之日起执行。运行方案实施监督单位:广东省梅州航道局,监督电话:0753—2236867。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梅州航道局。

广东省航道局办公室

2017年9月6日印发
